

附件：

## 参加体检人员公布表

根据公告规定，考生的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按规定比例进行折算后由高分到低分排序，以招录指标 1:2 进入体检。现将进入体检的人员公布如下：

招录单位	招考职位	体检人员姓名	所学专业	总成绩	名次
市商务委	综合管理 1	刘荣	应用统计	74.38	1
市商务委	综合管理 1	赖言宜	资产评估	70.95	2
市商务委	综合管理 2	罗实	法律硕士（非法学）	72.15	1
市商务委	综合管理 2	晏娇	法学	71.95	2
市商务委	综合管理 3	王宇娇	法语笔译	78.56	1
市商务委	综合管理 3	李静	法语	71.62	2

请以上考生于 4 月 18 日上午 7 时空腹准时到市商务委一楼大厅（南岸区南滨路 162 号 2 幢）集中，统一参加体检。并请做好体检准备工作。

2023 年 4 月 15 日